



DBI-05 沙门氏菌干制生化鉴定试剂盒使用说明书

1、用途：用于沙门氏菌的生化鉴定（GB 4789.4-2024）。

2、试剂盒明细：

名称	规格
干制生化鉴定试剂	9种×10套
三糖铁生化管	10支
0.5麦氏浊度比浊管	1支
使用说明书	1份
一次性滴管	10支
配套试剂	靛基质试剂1瓶、无菌液体石蜡1瓶

注：一份生化鉴定试剂盒可鉴定10个可疑菌落；三糖铁项目培养时需半封口。

3、实验操作：

① 从铝箔袋中取出试剂盒，打开盒盖，在试剂盒的长条槽中加入1mL无菌水或无菌生理盐水，防止培养过程中菌悬液干燥（注：1、取出时切勿将托盘倒置，以免试剂盒和生化管掉落；2、避免长条槽中水进入试剂圆孔中。）；

② 先将可疑单菌落接种于非选择性培养基上进行纯化培养，用接种针挑取平板上新鲜培养物接种于三糖铁生化管，同时用接种环挑取同一纯化平板上新鲜培养物至适量0.85%生理盐水中，仔细研磨，与标准0.5麦氏浊度比浊管比较，制成0.5个麦氏浊度的均匀菌悬液；

③ 使用无菌移液管吸取制备好的0.5麦氏浊度的均匀菌悬液，分别至试剂盒的9个圆孔中，每孔接种量为0.2mL，盖上盒盖，与三糖铁生化管统一于36℃±1℃培养，氰化钾试验若培养24h时仍为阴性，可延长培养至48h再观察结果。注意：标有“___”的生化项目表示在接种后需滴加无菌石蜡2-3滴，标有“【】”的生化项目表示在观察结果时需滴加附加试剂。

4、结果判定：结合表1和GB 4789.4-2024进行结果判定。

5、保存条件和保质期：

室温避光保存1年（配套试剂2-8℃冷藏避光保存）。



表 1 结果判定表

试验项目	结果判定				沙门氏菌 生化现象	培养时间	说明
	阴性结果		阳性结果				
三糖铁	斜面	K	斜面	A	参见表 2	18h-24h 必要时延 长至 48h	用接种针挑取可疑菌落先在斜面上划线,再于底层穿刺,竖直或水平放置于托盘对应的凹槽中。
	底层	K	底层	A			
	硫化氢	不变黑	硫化氢	变黑			
	产气	无气孔	产气	有气孔			
氨基酸对照	——		——			18h-24h	接种后需滴加 2-3 滴无菌液体石蜡覆盖培养基表面。
赖氨酸脱羧酶	对照管为黄色 试验管为黄色		对照管为黄色 试验管为紫色			24h-48h	接种后需滴加 2-3 滴无菌液体石蜡覆盖培养基表面。
氰化钾对照	——		——				
氰化钾	对照管生长 试验管不生长		对照管生长 试验管生长			18h-24h	培养后滴加 2-3 滴靛基质试剂,即刻观察结果。
【靛基质】	黄色		玫瑰红色			18h-24h	——
尿素	黄色或橙色		玫瑰红色或红色			18h-24h	——
甘露醇	蓝色或绿色		黄色		18h-24h	——	
山梨醇							
ONPG	不变色		黄色		1h-3h 和 24h	培养 1h-3h 观察结果,如为阴性继续培养至 24h。	

- 注: 1) 三糖铁穿刺接种时, 勿穿到底部, 否则会影响观察底层培养基颜色的变化; 也可采购 CM205 三糖铁琼脂 (TSI) 自行配置或购买 CM205-05 TSI 斜面直接使用。
- 2) 制备的菌悬液浓度不宜过大, 否则可能会产生假阳性结果;
- 3) “K”: 产碱, 培养基变为紫红色; “A”产酸, 培养基变为黄色。

表 2 沙门氏菌结果判读表 (GB4789.4 2024)

表 2 三糖铁和赖氨酸脱羧酶试验结果及初步判断					
三糖铁				赖氨酸脱羧酶	初步判断
斜面	底层	产气	硫化氢		
K	A	+(-)	+(-)	+	疑似沙门氏菌
K	A	+(-)	+(-)	-	疑似沙门氏菌
A	A	+(-)	+(-)	+	疑似沙门氏菌
A	A	+/-	+/-	-	非沙门氏菌
K	K	+/-	+/-	+/-	非沙门氏菌

注: K:产碱; A:产酸; +: 阳性, -: 阴性; +(-): 多数阳性, 少数阴性; +/-: 阳性或阴性。

表 3 生化试验结果鉴别表 (一)					
序号	硫化氢	靛基质	尿素 (pH7.2)	氰化钾	赖氨酸脱羧酶
A1	+	-	-	-	+
A2	+	+	-	-	+
A3	-	-	-	-	+/-

注: +: 阳性; -: 阴性; +/-: 阳性或阴性。

5.4.2.1 符合表 3 中 A1 者, 为沙门氏菌典型的生化反应, 进行血清学鉴定后报告结果。尿素、氰化钾和赖氨酸脱羧酶中如有 1 项不符合 A1, 按表 4 进行结果判断; 尿素、氰化钾和赖氨酸脱羧酶中如有 2 项不符合 A1, 判断为非沙门氏菌并报告结果。

表 4 生化试验结果鉴别表 (二)					
尿素 (pH7.2)	氰化钾	赖氨酸脱羧酶	判断结果		
-	-	-	甲型副伤寒沙门氏菌 (要求血清学鉴定结果)		
-	+	+	沙门氏菌 IV 或 V (符合该亚种生化特性并要求血清学鉴定结果)		
+	-	+	沙门氏菌个别变体 (要求血清学鉴定结果)		

注: +: 阳性; -: 阴性。

5.4.2.2 生化试验结果符合表 3 中 A2 者, 补做甘露醇和山梨醇试验, 沙门氏菌 (靛基质阳性变体) 的甘露醇和山梨醇试验结果均为阳性, 其结果报告还需进行血清学鉴定。

5.4.2.3 生化试验结果符合表 3 中 A3 者, 补做 ONPG 试验。沙门氏菌的 ONPG 试验结果为阳性, 且赖氨酸脱羧酶试验结果为阳性, 但甲型副伤寒沙门氏菌的赖氨酸脱羧酶试验结果为阴性。生化试验结果符合沙门氏菌者, 进行血清学鉴定。

本产品仅适用于实验室的工业、科研目的, 不用于临床诊断或治疗。

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甲 3 号 (100123)

Add.: No. A 3, Gaobeidian North Rd, Chaoyang District, Beijing, China, 100123

电话 (Tel.): +86-10-51203999, 4008101304

邮箱 (Email): info@beijinglandbridge.com

网址 (Website): www.beijinglandbridge.com